明志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

No	姓名	類別	職稱	性別	備註
1	馬成珉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副校長
2	劉豐瑞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教務長
3	郭宜雍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學務長
4	陳勝吉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研發長
5	洪國永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工程學院院長
6	簡文鎮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環資學院院長
7	林晉寬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管設學院院長
8	蒲彥光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通識教育中心主任
9	吳亞芬	選任委員	教授	女	工程學院
10	陳華彬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1	章哲寰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2	游孟潔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3	林君玲	選任委員*	副教授	女	工程學院
14	劉宗宏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環資學院
15	游洋雁	選任委員*	教授	女	環資學院
16	張麗君	選任委員*	教授	女	環資學院
17	官文惠	選任委員*	教授	女	環資學院
18	阮業春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管設學院
19	陳一郎	選任委員*	教授	男	管設學院
20	陳昭蓉	選任委員	副教授	女	管設學院
21	游淑萍	選任委員*	副教授	女	管設學院
22	林立仁	選任委員*	副教授	女	通識中心
23	蔡宗謀	選任委員*	副教授	男	通識中心

說明：

1. 當然委員 8 名，選任委員 15 名。合計 23 名。教評會委員不得兼任教師申評會委員。
2. 女性委員不得少於 1/3，即至少 8 名。
3. 未兼行政或董事之委員（＊）不得低於全部委員二分之一，至少 12 名。